

虎林市石头河灌区服务 站 2022 年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虎林市石头河灌区服务站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单位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虎林市石头河灌区服务站 2022 年预算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虎林市石头河灌区服务站 2022 年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预算收支增减变化的说明
-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九、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 十、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一、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 十二、关于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说明
- 十三、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虎林市石头河灌区服务站概况

一、单位职责

虎林市石头河灌区服务站隶属于虎林市水务局，主要职责是：

(一)汛期要观测水情并上报，执行供水计划和防洪调度命令。须完成水田各用水期的灌溉、排水。正确调节水闸，维护水工程，保证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二)对水利工程进行勘测设计并申报水利工程计划，完善水利工程布局。对现有 145 座的水利工程进行运行、管理、养护。确保工程安全和发挥工程的社会及经济效益。

(三)完成石头河水库泄洪和东石头河两处集雨面积 221.83 平方公里的排洪防汛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有内设机构 3 个，分别为站长室，财务室、综合办公室。

三、单位人员构成

本单位编制总数为 10 个，其中：行政编制 0 个，事业编制 1 个，工勤编制 3 个。实有人员 26 人，其中：在职人员 4 人，离退休人员 22 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增加 0 人，其中：在职人数增加 0 人，离退休人数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虎林市石头河灌区服务站 2022 年预算报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虎林市石头河灌区服务站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00	一、农林水支出	2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事业收入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九、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20.00	本年支出合计	20.0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0.00	支出总计	20.00

表2

收入总表

单位：虎林市石头河灌区服务站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801	水务局	20.00	20.00	20.00															
801012	虎林市石头河灌区服务站	20.00	20.00	20.00															
合计		20.00	20.00	20.00															

表3

支出总表

单位：虎林市石头河灌区服务站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0.00	20.00				
21303	水利	20.00	2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0.00	20.00				
合计		20.00	20.00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虎林市石头河灌区服务站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0	一、本年支出	2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00	(一)农林水支出	2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20.00	支出总计	20.00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虎林市石头河灌区服务站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13	农林水支出	20.00	20.00	20.00		
21303	水利	20.00	20.00	2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0.00	20.00	20.00		
合计		20.00	20.00	20.00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虎林市石头河灌区服务站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00	20.00	
30101	基本工资	20.00	2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20.00	20.00	
合计		20.00	20.00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虎林市石头河灌区服务站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0	0	0	0	0

注：本单位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虎林市石头河灌区服务站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	0	0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9

项目支出表

单位：虎林市石头河灌区服务站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0	0	0	0	0	0	0	0

注：本单位无项目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10

项目支出绩效表

单位：虎林市石头河灌区服务站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虎林市石头河灌区服务站	自收自支工资福利支出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20.0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表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虎林市石头河灌区服务站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	0	0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虎林市石头河灌区服务站 2022 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预算收支增减变化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虎林市石头河灌区服务站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 年，虎林市石头河灌区服务站收入总预算 20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无变化；支出总预算 20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无变化。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2 年，虎林市石头河灌区服务站收入预算 2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2 年，虎林市石头河灌区服务站支出预算 2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 0 万元，占 0%。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2年，虎林市石头河灌区服务站财政拨款收入预算2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20万元，其中，农林水支出2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2年，虎林市石头河灌区服务站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1、21303水利2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2年，虎林市石头河灌区服务站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0万元，公用经0万元。

1、30101基本工资2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2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2年预算安排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

(二)公务接待费。2022年预算安排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22年预算安排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单位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0万元、工程类预算0万元、服务类预算0万元。

十一、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1年末，虎林市石头河灌区服务站共有房屋1399.25平方米，车辆1台，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

十二、关于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2年虎林市石头河灌区服务站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重点项目绩效目标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

2022年，本单位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十三、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中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